

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
遗产保护研究中心）单位决算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我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系武汉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二级单位，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公益一类）。宗旨和业务范围为：收藏出土文物，弘扬民族文化；文物登编、修复、保管；文物复制与修复；文物及相关研究；考古发掘。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5.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377.08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932.36
八、其他收入	8	1.2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3.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3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482.3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13.84	总计	62	2,513.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62 行＝（58+59+60）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513. 84	1, 135. 52		1, 377. 08			1. 2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414. 69	1, 044. 61		1, 368. 84			1. 24
20702			文物	2, 414. 69	1, 044. 61		1, 368. 84			1. 24
2070204			文物保护	2, 414. 69	1, 044. 61		1, 368. 84			1. 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1	39. 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 81	39. 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 81	39. 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 05	20.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05	20. 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 05	20. 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 29	31. 05		8.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 29	31. 05		8.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 34	23. 10		8. 24			
2210202			提租补贴	2. 62	2. 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 33	5. 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1.52	467.64	1,563.8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32.36	368.48	1,563.88			
20702			文物	1,932.36	368.48	1,563.88			
2070204			文物保护	1,932.36	368.48	1,563.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1	39.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1	39.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1	39.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5	2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5	20.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05	2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0	39.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0	39.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34	31.34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	2.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34	5.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5.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044.61	1,044.6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81	39.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05	20.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05	31.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5.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5.52	1,135.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35.52	总计	64	1,135.52	1,135.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35.52	415.27	720.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44.61	324.36	720.25
20702			文物	1,044.61	324.36	720.25
2070204			文物保护	1,044.61	324.36	72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1	39.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1	39.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1	39.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5	2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5	20.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05	2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5	31.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5	31.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9	23.09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	2.62	
2210203			购房补贴	5.34	5.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7.61	30201	办公费	4.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44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40.69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61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8	30207	邮电费	0.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53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6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44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2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9			
人员经费合计		395.73	公用经费合计					19.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7		1.8		1.8	0.27	1.8		1.8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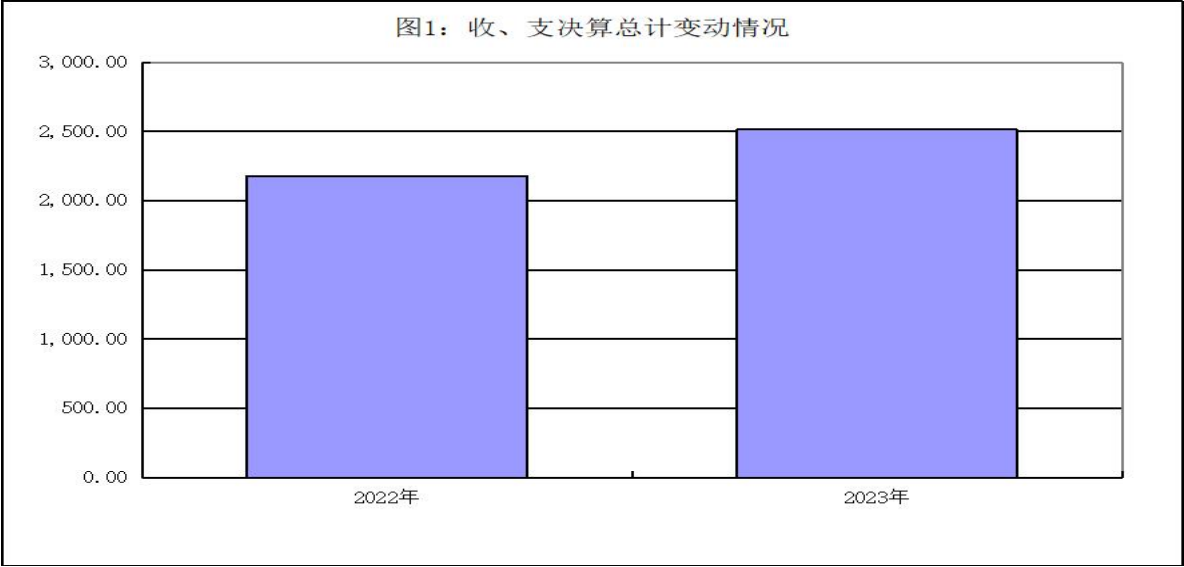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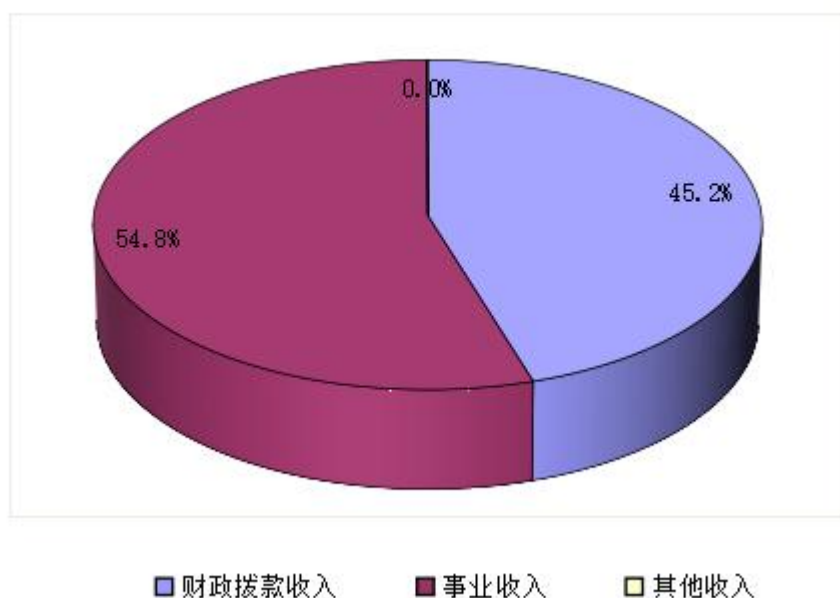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513.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34.01 万元，增长 15.3%。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在职人员，经费增加。另因 2023 年度我单位往来资金上缴财政后，财政又根据单位用款情况，返拨我单位资金，但将返拨往来资金的性质变更为经费拨款，故财政拨款收入金额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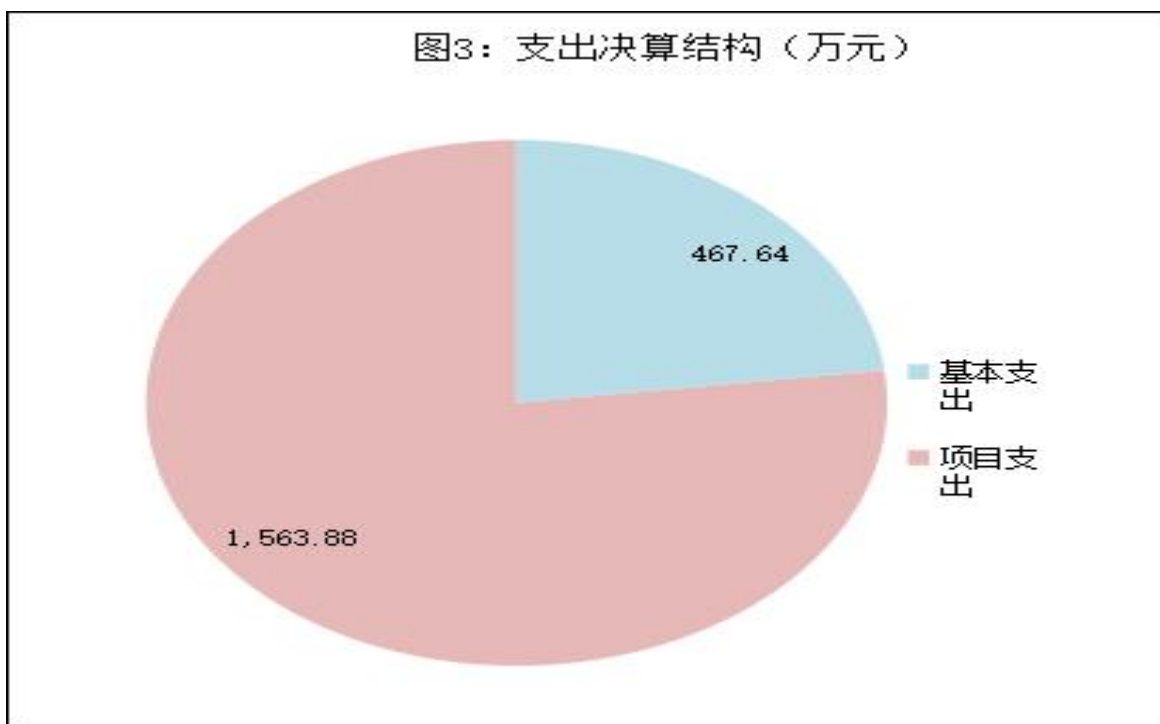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513.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5.52 万元，占本年收入 45.2%；事业收入 1,377.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54.8%；其他收入 1.24 万元。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03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7.6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项目支出 1,563.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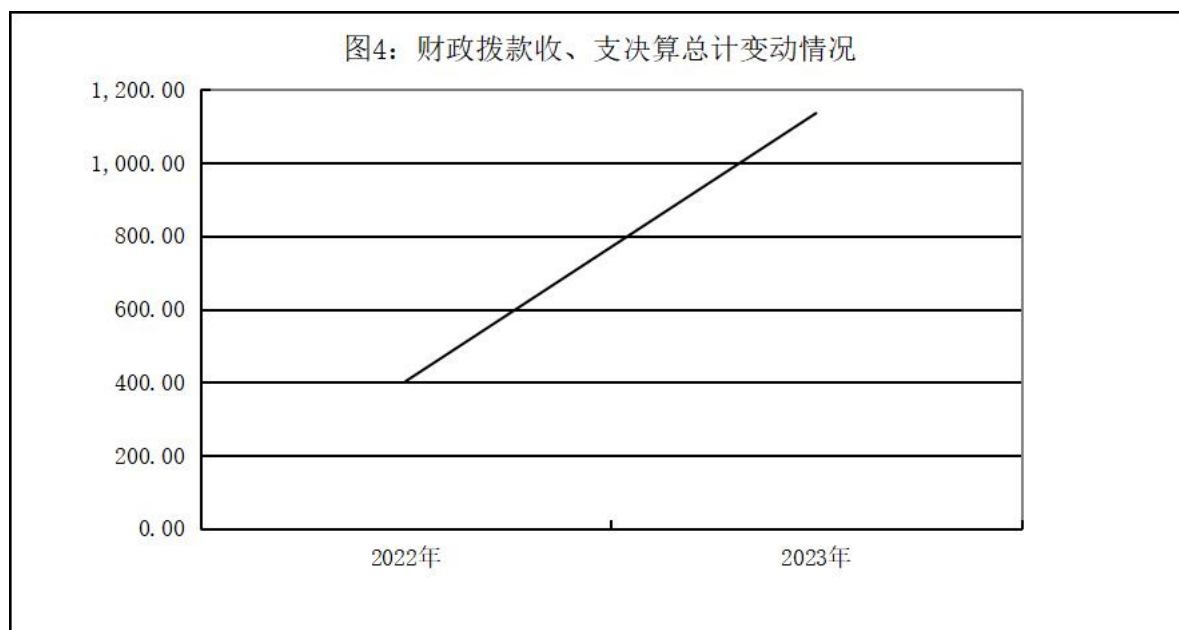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35.5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32.97 万元，增长 182.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在职人员，经费增加。另因 2023 年度我单位往来资金上缴财政后，财政又根据单位用款情况，返拨我单位资金，将返拨的往来资金性质变更为经费拨款，故财政拨款收入金额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5.52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732.9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在职人员，经费增加。另因 2023 年度我单位往来资金上缴财政后，财政又根据单位用款情况，返拨我单位资金，将返拨的往来资金性质变更为经费拨款，故财政拨款收

入金额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5.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5.9%。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32.97 万元，增长 182.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新增在职人员，经费增加。另因 2023 年度我单位往来资金上缴财政后，财政又根据单位用款情况，返拨我单位资金，将返拨的往来资金性质变更为经费拨款，故财政拨款收入金额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5.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044.61 万元，占 92%。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81 万元，占 3.5%。主要是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0.05 万元，占 1.8%。主要是用于单位医疗保险。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31.05 万元，占 2.7%。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住房货币化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5.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0.3%。其中：基本支出 415.27 万元，项目支出 720.2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文物考古项目 720.25 万元，主要成效是开展文物考古勘探发掘、市内零星考古业务及接受群众文物报案工作，维护文物库房恒温恒湿设备，保证其日常能够正常运行、对考古出土文物进行修复，对考古业务资料后期进行整理。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286.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4.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末将本年事业收入上缴财政时，直接红冲贷方事业收入，导致本年度申报决算报表事业收入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44万元，支出决算为3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1%。执行率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3年度单位新增人员，相应增加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执行率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3 年度单位新增人员，相应增加事业单位医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执行率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3 年度单位新增人员，相应增加住房公积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5.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5.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9.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

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和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缩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无预算，无支出。较上年无增加或减少。2023 年无因公出国（境）团组及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本年度无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燃料费 0.15 万元、维修费 1.36 万元、保险费 0.29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无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缩经费开支。其中：

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未开支公务接待费，无公务接待批次及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进行文物考古、勘探、发掘业务作用用车。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68.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3 年度对库房内所存有的文物进行了恒温恒湿化保护，对文物保存环境定期进行了设备运营的维护及保养、保修，并对文物进行了修复，对考古业务资料后期进行了整理。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031.5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完成的绩效目标有：考古结项工作 2 项、遗址考古清理 1 项、文物调查、勘探和基础数字化工作 3 项、启动考古发掘工作 1 项、考古保护整治工程 1 项、配合基本建设工程完成抢救性考古工作、考古资料整理及研究、突发性文物保护工作完成率 100%、全年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文物安全率 100%、安全事故发生率 0%。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文物考古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68.27

万元，执行数为 568.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考古结项工作 2 项、遗址考古清理 1 项、完成文物调查、勘探和基础数字化工作 3 项、启动考古发掘工作 1 项、考古保护整治工程 1 项、配合基本建设工程完成抢救性考古工作及文物影响评估工作高质量完成、考古资料整理及研究新技术应用工作完成、突发性文物保护工作完成、全年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二是实现文物安全率 100%和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上年度预算执行率待提高及绩效指标编制未细化的问题，本年度依然存在；二是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需有确定的考核数量标准和绩效指标内容需更详细描述对应的工作内容。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和预算编制工作调研，提高预算编制水平；二是结合年度工作计划，详细确定考核指标，并于年度末对应总结完成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根据绩效自评结果，认真加强绩效管理学习，根据文物考古业务工作内容，拟不断完善绩效指标设置，做好绩效评价结果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在市文化和旅游局的领导下，按照“四张成绩单”要求，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管理，扎扎实实开展各项工作，现将各项工作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一）完成武汉市武昌区武昌船厂及周围地块 506000 平方米考古调查勘探

2022 年 10 月，我单位考古业务骨干处理武昌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文物报案时，确认现场发现遗迹为明清时期水井、遗物、遗存，并且有疑似墓葬区域。2023 年 2 月-6 月，我单位对武昌区武昌船厂及周围地块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调查总面积约 506000 平方米，勘探总面积约 350000 平方米，该项目已完成。通过调查勘探，共发现多处重要的遗址及遗迹现象，分别为湖广总督府、江夏县衙、武昌城文昌门、武昌城文昌门至望山门间城墙、宋代南市、湖北纺纱官局、湖北缫丝官局及墩义堂正街、文昌门正街等，宋代至明清时期水井等文化遗存。

（二）完成东湖高新王景湾墓群 35687 平方米考古调查勘探工作

为了配合武汉光谷科学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展光谷科学岛内 11 条次支路工程建设，我单位受该公司委托，根据市文旅局指派，对该道路项目涉及王景湾墓群开展调查、勘探工作，该

项目于 2023 年 3 月-5 月开展，目前已完成，调查勘探总面积约 35687 平方米。

（三）完成新洲仓埠龙王墩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勘探工作

2023 年 2 月，我单位对龙王墩墓地进行了考古勘探工作，勘探面积为 1000 平方米，共探出墓葬 3 座，其中 2 座为长方形土坑墓，另外 1 座为甲字形土坑墓。勘探结果表明，龙王墩现存土墩为墓葬封土，龙王墩为一处西周至西汉时期墓地。2023 年 3 月，对曾家墩遗址进行了考古勘探工作，勘探面积为 1000 平方米，确认曾家墩遗址是一处主体年代为西周时期的墩台遗址。

经国家文物局批准，2023 年 7 月-12 月，我单位针对考古调查勘探结果，在曾家墩遗址开展了抢救性考古发掘工作，发掘面积 175 平方米，出土青铜器、陶器、骨器等遗物 100 余件，其中出土的一件形制规整、保存完好的青铜箭镞铸造的石范，是湖北地区首例出土完整青铜铸造石范，出土的大量诸如箭镞、削刀、铜矛等小件青铜器，铜锭、熔炉残壁、铜渣、陶鼓风管，都是西周时期本地区铸铜活动的证据。曾家墩遗址的发掘构建了本地区西周考古学文化谱系，对研究鄂东北地区与周边地区考古学文化提供了新的材料。

（四）开展武胜门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发掘工作

国家文物局已批复武胜门遗址考古发掘面积 1920 平方米，该考古发掘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五）编辑出版《武汉考古文集--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40 周年纪念》

2024 年为我单位成立 40 周年，为更好地向公众展示武汉考古的成果，展示武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我单位采取出版文集的方式，切实加强我单位考古工作者的凝聚力与成果转化动力。本书目前已收录文章 107 篇，稿文字约 82 万字，彩色图版约合 80 面，黑白图片、线图、拓片约 900 幅，现已与文物出版社签订出版合同，确定了文集封面，拟定于 2024 年 6 月正式印刷出版。

（六）继续开展重庆三峡《重庆巫山土城坡考古发掘工作报告》的编撰工作

重庆三峡办按照国家文物局统一安排，要求我单位在 2025 年前完成重庆三峡《重庆巫山土城坡考古发掘工作报告》的编纂工作，共绘制器物线图 2964 张、拍摄器物照片 1189 张；编写墓葬材料 337 座。目前该报告初稿已完成，并于 2024 年 1 月 4 日通过了专家评审。

（七）其他考古业务工作

1、科研工作

2023 年，我单位《武昌城 1800 年：考古中的历史脉络》在《武汉文史资料》刊载；《运用出土地质化学分析方法探索湖泗瓷窑址群青白瓷胎体的“指纹特征”——以王麻窑址出土青白瓷

的检测为例》《台湾海峡区域视野下的昙石山文化研究》等 2 篇论文在《武汉文博》刊载；《枣阳兴隆镇水寨遗址发掘简报》在《武汉考古文集》刊载。

我单位《明楚庄王诗赋研究》《明代楚愍王莹园 F1 性质考辨》等 2 篇论文收录于《明楚王墓与明代藩王文化》论文集（2024 年待刊）；《武汉蔡甸王公合葬墓志铭研究》《武昌洪山摩崖“寿泉”石刻探讨》等 2 篇论文收录于《武汉文史资料》（2024 年待刊）；《从鄢阳店子河遗址看秦、楚、汉政权更迭》在《中国文物报》（2024 年待刊）刊载。

2、文物修复工作

我单位修复陶器、瓷器等出土文物 140 余件，其中修复了武昌船厂出土文物 47 件，张屋湾出土文物 69 件，刘家湾出土文物 15 件，新洲曾家墩遗址出土文物 10 余件，并持续修复我单位历年考古发掘文物。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武汉市武昌区武昌船厂及周围地块考古调查勘探	通过调查勘探，发现重要的遗址及遗迹现象	完成武汉市武昌区武昌船厂及周围地块 506000 平方米考古调查勘探
2	完成东湖高新王景湾墓群考古调查勘探工作	配合武汉光谷科学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展光谷科学岛内 11 条次支路工程建设	完成东湖高新王景湾墓群 35687 平方米考古调查勘探工作
3	完成新洲仓埠龙王墩遗址考古勘探工作	对新洲仓埠龙王墩遗址进行考古勘探工作	完成新洲仓埠龙王墩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勘探工作
4	开展武胜门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发掘工作	武胜门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发掘	该考古发掘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5	湖北明藩王文物专项调查与课题研究编辑出版《武汉考古文集--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40 周年纪念》	为更好地向公众展示武汉考古的成果，展示武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本书目前已收录文章 107 篇，稿文字约 82 万字，彩色图版约合 80 面，黑白图片、线图、拓片约 900 幅，现已与文物出版社签订出版合同，确定了文集封面，拟定于 2024 年 6 月正式印刷出版。
6	继续开展重庆三峡《重庆巫山土城坡考古发掘工作报告》的编撰工作	完成重庆三峡《重庆巫山土城坡考古发掘工作报告》的编纂工作	目前该报告初稿已完成，并于 2024 年 1 月 4 日通过了专家评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武汉市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100 分,具体见下表:

表 1-1 绩效自评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	20.00	20.00
产出指标	60.00	60.00
效益指标	12.00	12.00
满意度指标	8.00	8.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财政预算 2,031.51 万元,实际到位 2,031.51 万元,实际执行 2,031.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绩效目标中 13 个指标达到目标要求,其中产出指标 10 个,效益指标 2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具体见下表:

表 1-2 绩效指标完成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保护考古工作环境	1	1	6
		数量指标	考古结项工作	1	2	6
			遗址考古清理	1	1	6
			完成文物调查、勘探和基础数字化工作	1	3	6
			启动考古发掘工作	1	1	6
			考古保护整治工程	1	1	6
		质量指标	配合基本建设工程完成抢救性考古工作及文物影响评估工作	高质量完成	高质量完成	6
			考古资料整理及研究	新技术应用	新技术应用	6
		时效指标	突发性文物保护工作	100%	100%	6
			全年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文物安全率	100%	100%	6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6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100%	8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绩效指标编制细化的问题，本年度根据年度计划目标并结合实际项目情况对绩效指标已作细化调整。

2. 本年度绩效管理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部门支出情况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年初总预算资金 3,394.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批复数 365.98 万元、事业收入 3,028.6 万元。预算支出 3,394.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8.69 万元，占比 14.4%；项目支出 2,905.89 万元，占比 85.6%；

年中预算调整减少 1,363.07 万元，含基本支出调减 21.06 万元、项目支出调减 1,342.01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 2,031.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7.63 万元，占比 23%；项目支出 1,563.88 万元，占比 77%；

实际支出（账面数）2,031.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7.63 万元，占比 23%；项目支出 1,563.88 万元，占比 77%。

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文物安全率 100%；保护文化遗存，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制订工作方案。根据 2023 年预算申报情况研究制订了部门自评方案，主要内容包括评价对象、组织方式、评价方法、实施时间安排等内容。

2. 组织实施自评。通过案卷研究、核实数据和信息，并对这些数据和信息进行整理分析。

3. 撰写项目自评结果。在整理分析基础上，编制项目自评结果。

4. 建立部门自评档案。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标准分 20 分，得分 20 分）

根据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2023 年决算报表，2023 年预算数为 3,394.58 万元，年中调减 1,363.0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2,031.51 万元，实际到位 2,031.51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2,031.5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0.8%。

（1）预算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到位率 = $(2,031.51 / 2,031.51) \times 100\% = 100\%$ 。

（2）执行率

执行率 = $(2,031.51 / 2,031.51) \times 100\% = 100\%$ 。

该项得分 = $20 \times 100\% =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标准分 60 分，得分 60 分）

①生态环境成本指标（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保护考古工作环境（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 项。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建立健全考古所办公场所、田野工地及交通安全管理等相关安全制度。定期在各考古工地和文物库房等开展安全检查，排查隐患。良好保护考古工作环境。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②数量指标（标准分 30 分，得分 30 分）

◇考古结项工作（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 项。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完成了《武汉市武昌区武昌船厂及周围地块考古调查、勘探工作报告及文物保护方案》、《武船片 B1 地块武昌城城墙基址及护成河遗址考古发掘工作报告》以上 2 项考古结项工作。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遗址考古清理（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 项。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完成了武船工地 B1 地块考古发掘场地的清理工作。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完成文物调查、勘探和基础数字化工作（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 项。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完成考古勘探工作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完成武汉市武昌区武昌船厂及周围地块 506000 平方米考古调查勘探。2023 年 2 月至 6 月，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对武昌区武昌船厂及周围地块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调查总面积约 506000 平方米，勘探总面积约 350000 平方米，该项目已完成。

通过调查勘探，共发现多处重要的遗址及遗迹现象，分别为湖广总督府、江夏县衙、武昌城文昌门、武昌城文昌门至望山门间城墙、宋代南市、湖北纺纱官局、湖北缫丝官局及墩义堂正街、文昌门正街等，宋代至明清时期水井等文化遗存。

○完成东湖高新王景湾墓群 35687 平方米考古调查勘探工作。为了配合武汉光谷科学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展光谷科学岛内 11 条次支路工程建设，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受该公司委托，根据市文旅局指派，对该道路项目涉及王景湾墓群开展调查、勘探工作，该项目于 2023 年 3 月至 5 月开展，目前已完成，调查勘探总面积约 35687 平方米。

○完成新洲仓埠龙王墩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勘探工作。2023 年 2 月，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对龙王墩墓地进行了考古勘探工作，勘探面积为 1000 平方米，共探出墓葬 3 座，其中 2 座为长方形土坑墓，另外 1 座为甲字形土坑墓。勘探结果表明，龙王墩现存土墩为墓葬封土，龙王墩为一处西周至西汉时期墓地。2023 年 3 月，对曾家墩遗址进行了考古勘探工作，勘探面积为 1000 平方米，确认曾家墩遗址是一处主体年代为西周时期的墩台遗址。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启动考古发掘工作（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 项。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完成考古发

掘工作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启动新洲仓埠龙王墩遗址抢救性发掘工作。2023 年 7 月至 12 月，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针对考古调查勘探结果，在曾家墩遗址开展了抢救性考古发掘工作，发掘面积 175 平方米，出土青铜器、陶器、骨器等遗物 100 余件，其中出土的一件形制规整、保存完好的青铜箭镞铸造的石范，是湖北地区首例出土完整青铜铸造石范，出土的大量诸如箭镞、削刀、铜矛等小件青铜器，铜锭、熔炉残壁、铜渣、陶鼓风管，都是西周时期本地区铸铜活动的证据。曾家墩遗址的发掘构建了本地区西周考古学文化谱系，对研究鄂东北地区与周边地区考古学文化提供了新的材料。

○开展武胜门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发掘工作。国家文物局已批复武胜门遗址考古发掘面积 1920 平方米，该考古发掘项目已开展前期准备工作。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考古保护整治工程（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 项。

完成情况：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从法治建设、平安建设综治工作、维护稳定、防范处理邪教、国家安全等多方面保障考古保护整治。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③质量指标（标准分 12 分，得分 12 分）

◇配合基本建设工程完成抢救性考古工作及文物影响评估工作（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高质量完成。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高质量完成新洲仓埠龙王墩遗址 2000 平方米考古勘探工作，并根据勘探结果在曾家墩遗址开展了抢救性考古发掘工作，发掘面积 175 平方米，出土青铜器、陶器、骨器等遗物 100 余件，其中出土的一件形制规整、保存完好的青铜箭镞铸造的石范，是湖北地区首例出土完整青铜铸造石范，出土的大量诸如箭镞、削刀、铜矛等小件青铜器，铜锭、熔炉残壁、铜渣、陶鼓风管，都是西周时期本地区铸铜活动的证据。曾家墩遗址的发掘构建了本地区西周考古学文化谱系，对研究鄂东北地区与周边地区考古学文化提供了新的材料。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考古资料整理及研究（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新技术应用。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在《武汉文史资料》、《武汉文博》、《武汉考古文集》等刊物共刊载 4 篇论文。《明楚王墓与明代藩王文化》、《武汉文史资料》、《中国文物报》等刊物收录论文 5 篇论文。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④时效指标（标准分 12 分，得分 12 分）

◇突发性文物保护工作（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00%。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无突发性文

物保护事项。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全年工作按时完成率（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00%。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上年度计划工作全部完成。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标准分 12 分，得分 12 分）

◇文物安全率（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100%。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建立健全考古所办公场所、田野工地及交通安全管理等相关安全制度。定期在各考古工地和文物库房等开展安全检查，排查隐患。根据田野考古工作的特点，认真落实工地项目负责人的安全责任制，严格落实治安防火一二级责任制，确保考古工地、标本室文物及人身财产安全率达到 100%。达到目标值。

达到了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安全事故发生率（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

目标值：0%。

完成情况：2023 年度，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未发生安全事故。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完成情况（标准分 8 分，

得分 8 分)

◇社会满意度 (标准分 8 分, 得分 8 分)

目标值: $\geq 95.00\%$

完成情况: 依据总结资料, 武汉市文物考古研究所今年无信访问题, 社会满意度达到 100.00%。根据评分标准, 得 8 分。